汕头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8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实施方案（龙湖区受检单位名单）

根据《关于印发汕头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8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汕食药监（2018）31号）等文件要求，市食药监局在2018年度市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中委托检验机构对龙湖区农贸市场销售的蔬菜进行抽检，及时发现食用农产品安全隐患，依法查处不合格食用农产品的违法行为。本次监督抽检共30批次。抽检项目合格29批次，合格率96.67%（详见附件）。

附件：汕头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8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实施方案（龙湖区受检单位名单）